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5樓
承辦人：鄭秋子
電話：03-3322101#7523
傳真：03-3367101
電子信箱：10060872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秀才分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20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1003524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10035240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10035240_ATTACH2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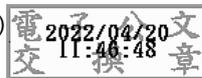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函轉立法院《國會季刊》徵稿辦法1份，請貴校踴躍投稿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4月15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1004638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案投稿相關問題請逕洽立法院秘書處，聯絡電話：02-2358-5151或電子郵件：lyqtl@ly.gov.tw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



秀才分校 111/04/20 12:21



1110005008

有附件